

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流量管理辦法

97年10月3日行政會議通過
101年1月18日行政會議通過
108年8月27日行政會議通過
113年3月26日行政會議通過

- 第一條 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以下簡稱本校）為因應教育部加強各級學校學術網路管理要求，與充分發揮校園網路功能，確保校園網路正常運作，依據本校「資訊安全政策」及「校園網路管理辦法」，制訂「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校園網路流量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校園網路包含學校行政區及教學區網路。所稱之流量係指校園網路與校外網路間之流量進出總和。
- 第三條 為維護校園網路之正常運作，圖書資訊中心（以下簡稱圖資中心）應針對各類網路進行監控，如有發現以下異常行為，圖資中心可進行必要之處理，以免影響他人使用網路之權利：
- 一、 有探測、攻擊或入侵之行為。
 - 二、 疑受病毒、蠕蟲、木馬感染，曾經由網路擴散，有送出病毒封包之行為。
 - 三、 非法盜用他人網路服務帳號。
 - 四、 其它影響本校網路正常運作之行為。
 - 五、 資訊及科技教育司、區網中心或其他使用者通知有異常行為，並經查證屬實。
- 第四條 流量依使用場所區分各單位系所辦公室與研究室、電腦教室及無線網路三類管理，流量統計數據以圖資中心之流量軟體統計為準：
- 一、 教職員：每一網路服務帳號（以下簡稱帳號）單日流量上限為7Gbytes，流量超過上限時即直接由系統自動進行封鎖該帳號，翌日再予以開通。圖資中心會同時發出反應意見處理表，帳號所屬人需詳細回覆說明其異常使用情形或異常主機改善處理過程。
 - 二、 學生：每一帳號單日流量上限為4Gbytes，流量超過上限時即直接由系統自動進行封鎖該帳號，翌日再予以開通。
 - 三、
- 第五條 特殊大流量需求，應填寫「台鋼學校財團法人台鋼科技大學校園網路個人對外流量提升專案申請表」，經單位主管簽核後，向圖資中心提出申請。
- 第六條 本辦法經行政會議審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